

关于东南大学 2018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

申请报名通知

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文件通知，学校启动 2018 年优秀本科生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的选拔推荐工作，选派优秀学生赴德国乌尔姆大学进行为期两年的本硕联合培养。现将该项目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 项目名称、报名对象及学习时间：

学校名称	名额	报名对象	学习时间
德国乌尔姆大学	10 人	信息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能源与动力工程、生物医学工程、测控技术与仪器等工程专业全日制在籍在校 15 级（大三）本科生，吴健雄学院学生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	两年（2018 年 9 月-2020 年 8 月）

二、项目报名条件：

（一）基本要求

1、具有中国国籍，热爱祖国，具有良好的政治和专业素质，身心健康，无违法违纪记录，有学成回国为祖国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；

2、品学兼优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成绩条件满足国外大学相关专业的入学要求（参照往年录取学生一般平均学分绩点应不低于 3.0）；

3、参加托福或雅思（学术类）考试，外语水平达到：雅思 6.5 分或托福 88 分（成绩应于校内申请报名前获得，对于特别优秀的学生可放宽至 3 月 28 日前获得）；

4、积极参与专业卓越企业课程学习和校内外工程实践、科研训练，表现突出。

（二）其他要求

1、申请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时须已获国外大学出具的正式邀请信（或预邀请信）；

2、做好相应的留学学习计划安排；

本项目选派范围暂不包括已获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（含尚未执行人员）以及正在境外学习、工作的人员。

三、申请流程：

1、**3 月 8 日前**，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登陆信息门户 my.seu.edu.cn，进入教学服务—出国申请（教务处）。填写申请表、学习计划安排表**请在申请理由中注明校内外工程实习实践、科研训练或竞赛等经历**，提交后及时与学院教务助理老师联系进行审核，**同时提交外语成绩单复印件。**

2、**3月11日前**，学院教务助理及负责人（教学院长、副书记）、学生处审核。

申请表审核流程：登陆本科教学管理系统—报名管理—出国交流管理—出国申请表审核（教务助理审核提交—教学院长、副书记审核提交—学生处审核提交—教务处终审）。

计划表审核流程：同上流程—出国计划表审核（教务助理审核提交—教学院长审核提交—教务处终审）。

3、**3月16日前**，学校专家组对申请候选人的综合素质及英语水平进行综合面试评定，教务处公示拟推荐名单。

4、**3月28日前**，被推荐学生自行按乌尔姆大学要求准备申请材料，最终是否录取由国外学校决定（申请材料请参考该校官网：

<https://www.uni-ulm.de/en/io/mob-in/applying/exchange-students/>）。

5、**4月20日-4月25日**，学生登陆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平台（<http://apply.csc.edu.cn>）进行网上报名，并按规定提交留学基金委所需材料。

四、其他说明：

1、项目免收国外大学第一年交流学习期间学费，第二学年国外大学学费为1500 欧元/学期（以当年乌尔姆大学官网公示为准）。需缴纳仍需按照当年度标准向我校缴纳大四期间的学费及相关费用。

2、本项目可资助往返一次国际旅费及最多 24 个月奖学金，资助金额为1000-1200 欧元/月。

3、申请学生请务必先查询国外大学相关专业领域及开设课程，交流期间课程学习计划和回校后替代或补休方案，确保交流计划切实可行。

4、学生在国外大学学习一年成绩合格后需完成学分认定，并在毕业资格审核前按规定取得我校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后，方可继续第二年的学习。

5、项目咨询：教务处秦老师 电话：52090230 Email: 103007674@seu.edu.cn

教务处

2018年2月23日